

第一部
基督徒輔導員
實戰圖表

依據亞當斯博士《基督徒輔導員袖珍手冊》編輯而成

Helps For Counselors
A Mini-manual for Christian Counseling
Grand Rapids , Michigan: Baker Book House

翻譯：

序

《基督徒輔導員袖珍手冊》（Helps For Counselors — A Mini-manual for Christian Counseling）屬於《基督徒輔導員新約》（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New Testament）的一部分，是為方便輔導員在輔導前後及輔導過程中作參考指引而設計的。

這本小手冊假定讀者只掌握我曾出版的書中所提及的聖經輔導模式；例如《成功的輔導》（Competent to Counsel），《基督徒輔導員手冊》（The Christian Counselor's Manual），《輔導講義》（Lectures on Counseling），《何止救贖》（More than Redemption）等書。讀者即使沒有閱讀上述書籍，本書的大部份內容仍然很容易掌握，但若能與上述書籍融彙貫通，必能事半功倍。

本手冊的指引適用於預備輔導時，啟發計劃與檢閱進度，在輔導面談中尋找相關的重要經文，並探討輔導失敗的原因。雖然本書並非專門設計作閱讀指引，但很多讀者卻認為本書也能達到這目的。

在本書“收集資料”與“輔導員主題性工作表”這兩個環節內，我提供空間給輔導員填寫附加的筆記與聖經經節。輔導概論可用於重溫與預備，也有助於在輔導面談中探討某些課題；也有些讀者採用概論來授課與講道。輔導員應切記概論已經簡化，以便參考，所以未能詳盡地談及每個課題。

Baker Book House 建議將這些指引另行出版，我在此向他們表達衷心的謝意。

JAY ADAMS

輔導員的快速檢查表

(在每一次輔導面談前重溫)

1. 衡量是否需要傳福音
2. 分配責任
3. 收集具體的資料
4. 強調資料的“內容”(What)，而不是“為什麼”(Why)
5. 分析表達、表現和已表達出來的問題
6. 不要只忙於談問題，也要討論上帝解決問題的方法
7. 審查動機（最終必須是在愛中順服：我按上帝的話而行，無論如何我要討上帝的喜悅）
8. 在愛中順服，不管個人的感受如何
9. 檢查輔導程式
10. 每一次會談後給予具體的作業（詳細解釋“如何”去完成作業；從單向問題開始）
11. 常常跟進功課
12. 是否需要作身體檢查？

輔導過程中的“不可”

(輔導面談前重溫有助於更有效的輔導)

不要容許輔導對象：

1. 感情用事
2. 逃避問題
3. 責怪他人
4. 失去盼望
5. 流於放任與散漫
6. 心存惡念
7. 只談問題的表面
8. 拒絕寬恕
9. 說長道短
10. 拒絕溝通
11. 遇到失敗便放棄
12. 草率預備功課
13. 只解決表面問題而延續隱藏的習慣
14. 忽略定時的禱告、查經和參與教會
15. 在沒有聽到福音前便離開
16. 太籠統而未能具體分析問題
17. 不以聖經教導作為信仰和行動的唯一依據
18. 在情緒低落或承受很大的壓力時作出重大決定
19. 以含混的語言來描述所面對的問題
20. 將罪當作病症
21. 在解決個人問題時傷害他人
22. 沈溺在自怨自憐、嫉妒和怨恨中
23. 過度依賴輔導面談
24. 擬定不合乎聖經教導的輔導程式
25. 在輔導中不願委身，態度消極

五十個導致失敗的原因

請考慮下列因素，以便更詳細地探討輔導失敗背後可能存在的問題，並作為修正錯誤的指引：

1. 輔導對象是否是真正的基督徒？
2. 他/她是否曾真心悔改？
3. 他/她是否委身於聖經的教導？
4. 你的輔導程式是否前後一致？
5. 你是否具備所有必須的資料？
6. 你在致力於帶來抽象還是具體的改變？
7. 你是否流於理性化？
8. 身體檢查是否應該被列在輔導程式之內？
9. 你是否確實知道問題在哪里？你是否需要更多的資料？
10. 有沒有其他問題必須先行解決？
11. 你是否只解決問題而忽略處理當中的關係？
12. 你是否給予足夠屬靈的盼望？
13. 你是否盡量縮短輔導過程？
14. 你是否以預測資料為實？
15. 你是否定時給予具體的功課？
16. 使用“發現問題模式的表格”（D.P.P）是否有所幫助？
17. 如果這是一個影響生命的問題，你的輔導是否指向整體的生命重整？
18. 你是否是以自憐的同理心進行輔導？
19. 你是否只談及困難，還是也提及上帝解決問題的方法？
20. 你是否謹慎地分析輔導對象在言語間所表達的態度？
21. 你是否允許受輔導者說長道短？
22. 自進行輔導以來，是否有新的問題產生，抑或情況已經改變？
23. 你是否把焦點錯置在另一個問題上？
24. 難題的成因是否並不複雜，一切只是由於過份叛逆而導致？
25. 你是否無法迅速地按著進度給予作業？

- 26.身為輔導員，你是否也曾面對輔導對象所面對的問題？
- 27.問題是否出自對聖經錯誤的認識？
- 28.使用藥物（如鎮定劑等）是否使問題更趨複雜？
- 29.你是否太過強調延遲或放棄，以致排除了更積極地處理問題的可能性？
- 30.你有否為困難禱告？
- 31.你是否在某些方面令受輔導者反感？
- 32.他／她是否更願意接受不依據聖經教導的解決方法？
- 33.你是否對聖經的要求不夠嚴謹和堅定？
- 34.你是否在界定罪行為“罪”時，無法讓受輔導者抓到盼望？
- 35.受輔導者是否深信人格是絕對不可能改變的？
- 36.你的輔導方式是否較以感情為本而不是以誠命為本？
- 37.你是否沒有全面善用上帝的資源（如基督教群體的幫助）？
- 38.教會的紀律處分是否列在輔導程式之內？
- 39.你在過去的輔導過程中是否已建立了不良的模式（例如：願意接納只完成部份功課的行徑）？
- 40.你是否清楚知道以聖經為依據、解決問題的手法？（你能夠列出與此相關的經文嗎？）
- 41.你是否確信人生有盼望？
- 42.受輔導者有否定時禱告、讀經、與上帝的子民團契和作見證？
- 43.你是否可以尋求其他輔導員的幫助（當然要在受輔導者同意的情況下）？
- 44.重新查閱過去每周的輔導記錄，看是否能幫助你找出個中的模式、習性以及未經深入探索的範疇？
- 45.你提問的範疇是否過於偏狹、抑或過於浮泛？
- 46.你是否錯誤地假定這個案與之前的個案相似？
- 47.輔導對象是否隱瞞或扭曲事實？
- 48.其他牽涉在問題裏的人（如丈夫、妻子、父母、孩子）是否也能提供所需的資料？
- 49.你的能力是否不足以處理這問題？
- 50.你能否合理地肯定問題不是出自輔導對象的身體狀況？

評語與回應

請謹記，輔導對象會以言語自問自答和與他人對話。你有責任指出當中錯誤的說法。

輔導對象的典型評語

輔導員可應用的典型回應

- | | |
|----------------------|---|
| 1. “我不能！” | 1. “你是指‘不能’還是‘不要’？上帝說你能！” |
| 2. “我已經在一切事情上盡力而爲了？” | 2. “一切事情嗎？” “那麼……呢？” |
| 3. “我曾經嘗試了，但沒有果效！” | 3. “你真的做了嘗試嗎？” “你嘗試了多少次？” “你嘗試了多久？” “你怎樣嘗試？” “你堅持了多久？” 請找出當中的細節：“你可以明確地告訴我你做了些什麼嗎？” |
| 4. “我已經盡力了！” | 4. “你能確定嗎？請清清楚楚地告訴我你所做的一切。” 或 “請謹記，盡力就是按上帝的話而行。你有沒有……” |
| 5. “沒有人相信我……” | 5. “你可否仔細想想找出一個相信你的人？還有嗎？” 或 “我相信你！” |
| 6. “我永遠都無法做到！” | 6. “‘永遠’是一段很長的時間。說真的，你認爲需要學習多少時間？順帶問一問、如果仔細思想，你會發現其實你已經學會去做不少同樣艱難的事情了，例如……” |
| 7. “如果我有時間，我就合作。” | 7. “你有這樣的時間。我們每人每天都有二十四小時，一切只視乎你怎樣去分配而已。現在，讓我們一同制定一個能榮耀上帝的時間表吧！” |
| 8. “不要怪我……” | 8. “你是說你沒有責任？上帝說……” |

9. “不要問我……”
10. “我猜想是吧！”
11. “你知道事情就是這樣的……”
12. “可是我已經為這件事禱告過了。”
13. “我已經走到盡頭了。”
14. “我需要……”
15. “我只是像其他人一樣需要……”
16. “我就是這樣的。”
17. “那是不可能的。”
18. “那麼做會受到各種（太多）的反對。”
19. “江山易改，本性難移。”
20. “這方法永遠都行不通。”
21. “我永遠都不會原諒他的。”
22. “我不想半途而廢，所以我……”
23. “每件事／人都在針對我。”
9. “不過現在我再問你，還有誰比你更清楚呢？再仔細想想，我會提問相關的問題來幫助你，也許我們能找到答案。”
10. “你實在是純粹猜測抑或這樣相信？”
11. “不，我不知道；你可以解釋得更清楚嗎？”
12. “好！那你做了些什麼？”或“你是否借著禱告求幫助，並尋求上帝的話來處理你的問題呢？”或“你到底為什麼事情禱告？”
13. “哪個盡頭？你才剛剛開始學習解決你的問題呢。”
14. “是需要還是欲望（或習慣）？”
15. “對，我知道，但基督要你成為另一類的人。”
16. “沒錯，但上帝說你可以成為不一樣的人。”
17. “你是指太困難吧！”
18. “你可否列舉其中六至七項，讓我瞭解你所指的是什麼，從而找出解決的方法。”
19. “或許這是真的——但你不是狗，你是照上帝的形象造的。上帝認識你並且能使你改變。”
20. “這是上帝的方法，需要我們人撇開‘行不通’的觀念。”
21. “如果你像你自己所說，你是上帝的子民的話，你一定能夠，在永恆的國度裏，你將永遠與他共處。為什麼不原諒他，從現在就適應與他共處。”
22. “你肯定嗎？你能否想到一些你曾中途放棄的事情？例如……”
23. “不，你錯了，如果你是基督徒，聖經說的正好相反：
‘若上帝幫助我們，有誰能抵擋

我們?’ ”（羅 8:31）

24. “你覺得怎麼樣……”

24. “我可以只談我的想法，或我可以只談我的感受嗎？”

收集資料

輔導中一個重要的環節就是收集資料。下列四方面將有助於收集資料。當你知道是什麼推動人尋求輔導，哪一類問題通常會出現在哪一個階層的人身上，如何找尋問題的首要癥結，如何搜尋隱藏的資料，你就能大大提升輔導的果效。下列的指引就是為這些目的而設計的。

人為什麼來接受輔導？

分辨哪一種問題導致人尋求輔導是重要的。以下所列的雖不詳盡，但相信能有所幫助。下面羅列了二十個來尋求輔導的常見原因：

1. 需要尋求意見來作簡單的決定
2. 為感到困擾的問題尋找答案
3. 沮喪與內疚
4. 尋找職業時需要引導
5. 崩潰
6. 危機、苦難
7. 失敗
8. 悲傷
9. 異乎尋常的行為
10. 焦慮、擔憂與懼怕
11. 其他不愉快的情緒
12. 家庭與婚姻的困難
13. 尋求幫助以解決與他人的分歧
14. 每況愈下的人際關係
15. 嗜毒和酗酒等惡習
16. 性的困擾
17. 觀念的扭曲
18. 壓力沉重以致身心失調
19. 企圖自殺
20. 在職與在學的困難

故此，界定問題出現在哪一個範疇是很重要的一環。在不同組別的人中，問題往往集中在某些範疇內。

對小孩子而言，輔導員應該著眼于孩子與父母的關係，同齡群相處的難題，以及對老師或學業的焦慮；並在這些範疇內找出問題所在。對於青少年或未婚的輔導對象，除了上述的範疇以外，還應該加上下列這些：

1. 性的困擾
2. 約會的困難
3. 與他人溝通的困難
4. 對人生意義的困惑
5. 如何發掘、發展並發揮恩賜

6. 在學或在職所面對的問題

對於較年長的單身人士，你需要特別探討未能成婚背後的憤怒，可能妨礙成婚的某些習性。你需要找出對方是否是同性戀者，並深入瞭解對方的生活方式是否散漫混亂。

對已婚人士而言，你所探討的範疇不單是婚姻本身，也包括家庭與姻親的關係，以及其他有關工作、建立家庭、經濟壓力和教養子女的問題。此外，溝通不暢、憤怒以及沮喪也是可能的問題。

年長的人往往會感到孤單、自憐、疾病痛楚、虛度光陰，找不到生存的目標和懼怕死亡等。

在殘疾人士身上，你會找到獨特的問題。你需要特別注意輔導對象是否有憤怒（對上帝或對人），是否感到孤單和自憐，是否感到自己一無是處。你需要引導他們為自身的困難感謝上帝，並靠著上帝的恩典，把限制轉為長處。帶有殘疾的輔導對象往往已經養成一種以個人殘疾控制他人的習性。

上述這些問題並非同時出現在每一個個案內。有時，即使輔導對象屬於某一組別，該組別的特徵會與他所面對的困難完全無關。然而，即使輔導對象的問題似乎與年齡、單身或婚姻沒有直接關係，他所屬組別所特有的問題往往會成為次要的問題或使問題更複雜。例如：“我知道為什麼我們會有爭執，因為我又老又沒用，礙手礙腳！”而這些問題也需要處理。

廣泛的問題

你要謹記去問“什麼”(What)類型的問題，而不是“為什麼”(Why)類型的問題。前者有助於誘出真相；後者則流於推測。當你收集資料時，在可能的情況下，你應該用廣泛的問題，而不是深入的問題開始。

在這亮光之下，輔導員使用的是“獵槍”而不是“來福槍”。他所發出的問題涵蓋生命的每一個範疇。在進行廣泛的輔導時，你可以引用下列問題作指引。你可以在空白的地方加上自己擬定的問題。下列只是我建議的問題，恕我未能詳列所有的問題。

1. 輔導對象與上帝的關係，與教會的關係：他是否已蒙救贖？是否對某些罪心懷愧疚？他的人生有什麼目標？他近期在這些生命範疇內有沒有改變？
2. 他閱讀及研習聖經、禱告、崇拜、使用恩賜和見證的習慣。
3. 他的人際關係：妻子／丈夫，父親／母親，孩子（特別是婆媳），鄰居，親友以及其他重要的人。
4. 他的工作（或學業）：他是否樂在其中，抑或感到困難重重？他是否害怕失敗？他是否全力以赴？他與同事的關係如何？他近日的工作有沒有更動？

5. 他的健康生活：足夠運動、睡眠（切記長期失眠的後果）、飲食、關於病痛、受傷或肉體虐待。他的性生活如何？

6. 他的財政狀況：他是否有十一奉獻並奉獻於教會？他是否有繳付賬單、作財政預算及誠實地繳付稅項？他是否與伴侶為金錢起爭執？他最近是否入不敷支？

7. 社交與休閒活動：他的社交和休閒活動是否足夠？他有沒有和家人、伴侶外遊？他有沒有假期、約會和與朋友交往？

8. 時間：他的起居作息規律化嗎？抑或雜亂無章？他把上帝放在優先的位置嗎？他有擬訂行事曆嗎？他是否每每不能按計劃而行？

9. 在過去的半年或一年內，輔導對象有沒有經歷哀痛、死亡、危機或重大的生命改變？

10. 他是否感到恐懼、憤怒、苦澀、怨恨、沮喪、內疚以及其他負面的情緒？

上列問題可附加在個人檔案問卷裏，而並非設計來取代問卷。有些問題是重復的，但在不同的範疇內，輔導員每每需要反復詢問同一個問題。

當輔導員查詢這些範疇時，他需要謹慎地記錄輔導對象的一切回應（包括核心和表面的資料），輔導員可以按著輔導對象的回應再引伸詢問，但切勿讓問題卡在某一處。當核心資料顯示某些肯定或可能存在的問題時，以及當表面資料（緊張、肢體動作、不尋常的緊張、口吃驚訝、尷尬、悔恨、逃避等）似乎顯示某些特別敏感的範疇時，輔導員應該在輔導記錄內注明他需要深入查詢的範疇。

發現問題的模式(Discovering Problem Patterns)

輔導員不一定知道問題屬於什麼類型，問題也不一定即時顯明。用“發現問題模式的表格”（以下簡稱 D.P.P.）可作為一至四個星期的作業來發現問題重復顯現的模式。表格的設計是爲了方便輔導員使用。樣本如下：

姓名_____

日期_____

詳列一個星期內導致_____的所有事項、情況或活動（不論好與壞）。

請以圓圈勾劃出現三次或以上的情況：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早上

下午

晚上

D.P.P. 表格是極富彈性的工具。舉例來說，輔導對象決意要戒除在正餐之間進食的習慣，他可以藉 D.P.P 表格來確定他應在什麼時候進食（或想吃東西）。他可能發現他的飲食習慣與一些情況有關聯，如習慣系於某些情況，例如：

1. 看電視的時候
2. 與孩子有關的時候
3. 面對壓力的時候
4. 在宵夜前感到肚餓的時候

收集資料有助於策略性地打破或取代一個習慣。在輔導員分析 D.P.P. 表格時，你應該特別留意重復出現的事項（情況）或時期（時間）。當中的模式可能與地域、時序或人物相關。

提問

- I. 從三個基本問題開始（全都是“什麼”(What)類型的問題)。這是耶穌和門徒所問的問題的精要。

問題 1：你的困難是什麼？（三個層次的反應）

1. 第一層：厭惡層次——“我很沮喪”
2. 第二層：指明事件——“我很沮喪，因為我和我婆婆爭吵。”
3. 第三層：隱藏模式——“我很沮喪，原因跟往常一樣：每當我失去冷靜時，就會起爭執。”

問題 2：你怎樣處理這個問題？

1. 在嘗試解決問題時，卻使問題更趨複雜。
2. 沒有察覺其他更嚴重的事情（例如關係必須得到醫治，才有可能解決問題）。

問題 3：你要我做些什麼？

1. 程式問題——確定你們倆要達到同一的目標：上帝的旨意
2. 基本的動機是要討上帝的喜悅（不是找回妻子，從痛苦中得到慰藉等，這些都屬次要，首要是要討上帝的喜悅）

II. 收集資料

A 強調“什麼”(What)類型問題（誘出事實），而不是“為什麼”(Why)類型的問題（那會引起猜測）。

B：不要問一些能以是或不是作答的問題（這些問題留待立志委身的時候詢問）

C：從已得的答案引伸出接續的問題

1. 普通的交談
2. 只有一種例外的情況：當對方邀請你去問更多個人問題的時候（但當中仍然有限度）

D：以廣泛和集中的方式發問

E：注意非語言的表面資料

F：尋求準確、具體的細節，不能過於籠統或過於抽象

聆聽

很多人曾論及聆聽在輔導過程中的價值和地位。雖然聆聽是極重要的環節，但輔導員需要切記這只是其中的一個環節。聆聽並不是當中最重要，而且永遠不能等同於輔導。聆聽是輔導員達到輔導目標的其中一種必需的方法。

1. 上帝說：聽事實（箴 18:13）

A）不要妄下定論（注意外表常常能欺騙人）

1. 最先提出來的問題未必是最根本的問題
2. 對方可能只是想藉此試驗你處理問題的能力

B）一個可能導致失敗的原因：輔導員可能太急於說話

1. 他可能提出幾個快速的答案（方法）來處理所有的事情，或可能他的問題是
2. 把難題典型化（未能掌握真實情況，其實個案各有差別） 或
3. 無法分辨出表徵相同，但實情相殊的事件，例如：
 - a. 由生理因素或是因失眠而導致的異常行為
 - b. 傾向把問題歸類為最近曾成功處理的個案：“這問題看起來跟我上星期處理的個案一樣”。 或
4. 對於“你的問題是什麼？”這問題，輔導員無法厘清當中三個層面的回應。

C）聆聽時你需要收集資料：

1. 上帝在經文裏並不強調聆聽本身的價值
2. 但聆聽的價值在於收集資料，對輔導員的談話內容有所幫助
3. 箴言 18 章第十三和十五節經文展示一個收集資料的情況

D）聆聽並不意謂沒有回應、沒有意見，但卻

1. 與羅傑斯(Carl Rogers) 單純聆聽的方法剛好相反
2. 聆聽是為了收集資料以便適切地回答和建議
3. 這些經節的重點不在於困難，而在於解決問題的方法

II. 留心聽取事實（箴 18:15）

A. 聆聽者並非靜止和被動，而是積極地聆聽以

1. 汲取知識
2. 探求知識

B. 適切的回應所需要的資料並不能單從所提供的合宜聆聽而來，

1. 輔導對象按自己的瞭解組織談話
2. 而且輔導員需要組織和引導談話的內容

C. 輔導員必須控制談話的脈絡：

1. 他需要尋找和收集他所需要的資料以及輔導對象所提供的資料
2. 在收集資料的過程中，他必須審慎而有智慧地發問。
 - a. 他知道該問什麼問題
 - b. 什麼時候發問
 - c. 以及如何表達他的問題（參看有關發問問題的部份）

D. 他在聆聽中尋找事實，而非單單瞭解輔導對象的態度和感受。

1. 請注意，他尋求“知識”或“信息”。
2. 你還要注意，這些經節中從來沒有提及感受。

III. 聆聽所有的事實（箴言 18:17）

A. 事情往往會有兩個或更多的層面

1. 這代表如果可以的話，每個當事人都應該出席輔導面談。
2. 每個當事人都可以聽見其他人所說的以便加以解釋、改進和闡析（以及驗證）。
3. 每個當事人必須清楚認同不能在他人背後說長道短。（見雅各書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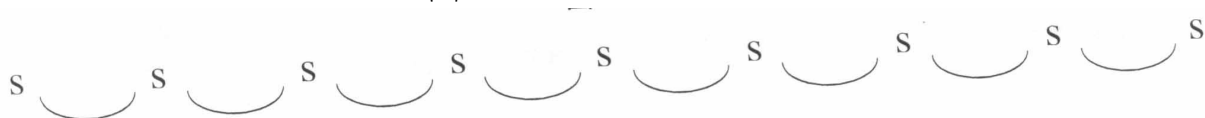
B. 如果只聽第一位當事人述說情況的話，輔導員會很容易深信不移。

1. 但另一位當事人可以基於“面子問題”而提供附加資料。
2. 例如：當第一個輔導對象說：“他打我！他刮我耳光！”然後她丈夫回答說：“當然，我要打醒她。她瘋狂地喊叫，並用她自己的拳頭打自己的頭。”

作業

作業幫助輔導員更迅速地進行輔導。書面的作業能加速輔導的進度。輔導並不囿於輔導面談，而可以在整個星期內延續。事實上，大部份的改變必須由輔導對象在輔導面談的時間以外完成，而作業正好強調這重要的一環。輔導對象因工作、鄰舍和親友所帶來的轉變並不會在輔導面談中發生，所以輔導作業必需強調這一點。試比較下列兩幅圖表：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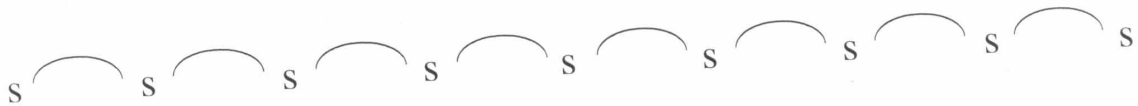


... 這是很注重的工作

如果把焦點集中在輔導面談（S），那麼面談之間便會產生空隙。把輔導面談看得過重的方法傾向於：

1. 過份強調專家
2. 無法迅速處理問題 以及
3. 令輔導對象過份依賴輔導員

圖二



把焦點放在一周的作業能：

1. 強調輔導對象與上帝和鄰舍（不是與輔導員）的關係
2. 強調每日的生活，而不是過於看重輔導面談的時間
3. 每日努力，儘快解決問題而不是過於依賴每周一次的輔導面談。

I. 使用作業

- A. 每周
- B. 從第一次面談開始

II. 從開始便擬定你期待改變的模式（“你今天可以有所改變”。）

- A. 不是每一件事情都可以立刻完成
- B. 但可以從作業開始來做一些改變
- C. 一定可以完成某些事情

III. 作業能從開始便帶來希望

- A. 有些事情正在發生
- B. 微小的進展也是進展，有時足以令輔導對象的態度大為改變。

IV. 作業能幫助你迅速覺察輔導對象是否認真。

- A 馬太福音十九章十六節所提及的年輕財主，他面對的是最艱難的功課。
- B. 作業往往暴露罪，也往往使輔導對象重新堅定信仰。

V. 書面作業能使目標變得清晰。

- A. 在輔導面談的過程中，受輔導者往往會情緒激動，以致錯失或錯誤闡析重點；
- B. 幫助減低夫妻間的爭執等；
- C. 作業簿能提醒輔導對象必須在一周內持續努力。

VI. 作業能幫助你迅速地處理更多問題

- A. 讓改變不囿於輔導面談
- B. 輔導對象在一周之內所收集的資料，也許是你需要五至六次輔導面談才能收集到的。

VII. 作業能減低依賴性

- A. 輔導對象必須把焦點放置在所處的環境上，這樣必然會帶來改變。
- B. 不會把焦點放置在輔導面談上。
- C. 把責任加在輔導對象的身上，他必須在上帝和鄰舍面前有所改變。

VIII. 容讓習性和問題浮現：

- A. 在自然、眼前和受控制的情況下。
- B. 發掘輔導對象不曾察覺的問題。

IX. 作業可用作衡量進度

- A. 欺騙自己是否有進展是一件很容易的事；
- B. 輔導員／輔導對象自我欺騙也是一件很容易的事。

X. 在輔導結束時給予作業

- A. 可以成爲個人的記錄用作將來的參考；
- B. 成爲預備將來面對失敗的提醒。

指定作業

下列指定作業有助輔導員擬定作業：

1. 列出個人的罪（然後，除去個人眼中的梁木，再重列一次。）
2. 列出個人的優點、恩賜、能力和技能。
3. 列出能夠討他人歡心的小事（每日一項）
4. 列出雅各書所提供的教導和方向
5. 列出人生的意義和目標
6. 列出在過去一星期內，上帝怎樣賜福予你（不少於二十項）
7. 列出所有你能以他人的好處爲優先的方法（參腓 2:3,4）
8. 列出以善報惡的方法（參羅 12:14-21）
9. 列出你強烈渴望，但卻無法得到的東西
10. 列出你習慣性的藉口“如果……那麼……”
11. 列出個人辭彙和思想中不屬靈、不是從聖經而來，甚至違背聖經的地方
12. 列出目前困擾你的事情

列表的樣本

(括弧內為輔導者的批註)

- | 他 | 她 |
|---|---|
| 1. 我打鼾而使太太氣惱 (談到這一點時，他是認真的，抑或顯得有一點不合作?) | 1. 我不大信任 Fred。(過於籠統。你需要尋找細節——在那些方面?對於早期的輔導面談來說，這問題過於龐大。) |
| 2. 我沒有帶領家庭靈修。(最好能即時解決) | 2. 我勉強 Fred 做事情。(收集細節——什麼事情?為什麼?) |
| 3. 我拒絕溝通 (將在第二或第三次面談中解決) | 3. 我喋喋不休。(與男方的問題 3 一同處理) |
| 4. 我沒有完成家裏瑣碎的事務。(好開始，你可以以詳列家中事務為作業) | 4. 我叱喝孩子。(與男方的問題 5 相關) |
| 5. 我無法盡責管教孩子。(再一次，要尋找細節，並從個人道德操守著手) | 5. 我沒有使家居井井有條。(收集細節，這可以優先成為第一份作業) |
| 6. 我不顧太太芭芭拉的感受。(哪一方面沒有顧慮?如果你要得到具體的答案，這可能是第一份作業) | 6. 我嫉妒。(直接問 Fred：“這事情有沒有根據?”) |
| 7. 我晚上工作得太晚。(跟女方問題 11 有關) | 7. 我難以做出決定。(詢問三至四個例子) |
| 8. 我把我的錯誤推卸在 Barbara 的身上。(請列舉) | 8. 我發脾氣。(遲一點才處理這問題。在第一次輔導面談時，給她一份 D.P.P. 以確定她在什麼情況下會有這樣的表現) |
| 9. 我很少清楚或徹底地表達我的想法 (後期再深入探討)。 | 9. 我忘記轉告 Fred 有關電話留言。(好，具體解決。討論以什麼方法來解決問題，例如在牆上貼個布告板) |

10. 我要事情按我的意思行，否則就完全擱置。（再深入詢問）
 11. 芭芭拉太投入與孩子的關係；根本就不在乎我。（在初期面談時深入探討）
 12. 芭芭拉對小兒子剪草的方式太挑剔了。
 13. 她拒絕性交。（列入輔導程式，容後討論及解決）
 14. 她太粗心了。（舉例說明）
 15. 芭芭拉的母親干涉我們的家庭事務（列入輔導程式中）
10. 我在家中當領袖的角色。（這一點與男方問題 2、5 和 8 相關，需要後期加以充分地討論，指定雙方閱讀《基督徒的家庭生活 Christian Living in the Home 》的相關部份）
 11. Fred 關心其他女人。（與問題 1 和 6 一同探討）
 12. 他經常不在家。（收集具體資料，記錄每周在家的時間）
 13. Fred 單調而沒有情趣。（查問：“你希望他是怎樣的人？”其後，可以給芭芭拉指定作業，讓她描述希望對方成為怎樣的人）
 14. 他已經放棄婚姻。（什麼導致你這麼說？）

輔導員輔導大綱

下列大綱取自拙作《成功的輔導》(Competent to Counsel)和《基督徒輔導員手冊》(Counselor's Manual)，扼要地論及各課題。我並沒有詳列所有的大綱，也無法一一完整地探討。這些扼要的綱領是供輔導員在面談前或面談進行中迅速瀏覽備忘。許多輔導員覺得能在面談前，閱讀與個案有關的經節大有幫助。這些大綱適用於這樣的情況，所以每條大綱都務求簡潔精要。輔導員可隨時補充要點、參考經節和實例。

1，憤怒(Anger)

- I. 憤怒本身並不是罪
 - A. 憤怒是一種情緒，原意是爲了推動力量和撕碎對象。
 - B. 請參閱詩篇 7:11 馬可 3:5
 - C. 以弗所書 4:26 明確指出憤怒的表達可能是罪

- II. 憤怒是罪惡
 - A. 當它從自尊或受傷害的情緒而引發的時候
 - B. 當它用犯罪方式表達

- III. 發怒以罪惡的方式表達的兩個例子：
 - A. 暴怒（發泄）
 1. 箴言 29:11; 25:28；以弗所書 4:31
 2. 浪費精力和拆毀他人

 - B. 閉口不言，拒絕溝通（內在）
 1. 利未記 19:17,18；以弗所書 4:26
 2. 浪費精力和拆毀自己

- IV. 合乎聖經的表達怒氣的方法：
 - A. 並非上文所述兩種方式的相反，即
 1. 抑壓以至爆發 或
 2. 發泄過後閉口不言

 - B. 在解決問題、建立他人的前提下，有節制地抒解怒氣（以 4:29)

2，怪異行爲(Bizarre Behavior)

機能性	非機能性
感官問題 迷幻藥 體內分泌失調 失眠	掩飾 扭曲事實
腦部損傷 受傷 腫瘤 毒藥反應	生活模式 良心引發懼怕或其他 身體反應或不協調
—其他	
兩者，或其他個別因素的非機能性組合	

如果輔導員未能確定的話，切勿隨意在行爲上加上“標籤”(label) (例如：具有精神分裂或精神病傾向的怪異行爲的成因很多，輔導員必須按個別情況處理。)同樣的行爲可能由許多迥異的因素造成(例如：幻覺的成因可以是失眠、L.S.D.、發燒、體內分泌失調等)。怪異行爲的兩種基本成因並不一定相關。(見上表)

3 改變(Change)

- I. 上帝要求改變(以弗所書 4:17)
 - A. 從憑感覺生活開始
 - B. 到按誠命生活
- II. 上帝主動改變，通過改造原本墮落而損壞的形象(以弗所書 4:20-24)
 - A. 賜我們聖靈來更新
 - B. 以知識、公義、聖潔來更新我們
- III. 上帝幫助我們主動改變
 - A. 脫去老我
 1. 昔日舊的生活方式
 2. 我們慣常的回應模式

- B. 穿上新我
 - 1. 新而符合聖經的生活方式
 - 2. 新的習慣替代舊的習慣
- IV. 上帝提供合乎真理的方法
- A. 改變是雙向的：
 - 1. 不單是摒棄舊有的
 - 2. 同時也以新的習慣替代舊有的
 - B. 輔導員必需把焦點放在這兩方面
 - C. 不同的例子：
 - 1. 說謊／說出真理（以弗所書 4:25）
 - 2. 以惡報惡／以善報惡（彼前 3:9）
 - D. 輔導員的任務：
 - 1. 發掘聖經裏的方法
 - 2. 幫助輔導對象以新的模式替代舊的模式

4. 沮喪(Depression)

- I. 輔導員需要認清楚他對沮喪的責任
 - A. 每個人都會有心裏作難的時候
 - 1. 但這並不是沮喪
 - 2. 沮喪削弱我們日常生活與愛好的能力（推卸責任）
 - B. 當我們情緒低落的時候我們不需要自我封閉
 - C. 沮喪常常讓一個人情緒低落而且自我封閉
- II. 沮喪是以犯罪的方式處理情緒消沈而引致的
 - A. 我們情緒低落（心情憂鬱、灰心等）是由於罪性的成因（內疚）和非罪性的成因（疾病、財務上的挫折等）
 - B. 但當我們屈服於低落的情緒時
 - 1. 我們讓工作與興趣隨意擱置
 - 2. 我們就會更不喜歡做事而更加消沈
 - 3. 這樣一來加強我們無法達到目標的內疚感
 - 4. 接著我們更不喜歡做事而沈溺在沮喪之中
- III. 輔導對象可以從沮喪的漩渦中站起來

- A. 借著懇求上帝的寬恕
- B. 借著工作和重新負起人生的責任
- C. 以同樣的態度處理其他感到內疚的事情

IV. 輔導對象可以避開沮喪

- A. 借著順從上帝的誠命，而不隨著自己的感受沈溺在沮喪中
- B. 小心擬定進程表並無論心情如何也加以跟隨
- C. 避免同情者與拒絕沈溺於消沈的情緒之中
- D. 立即為任何的罪懺悔
- E. 立即解決任何與上帝或人的不良關係
- F. 改變所有錯誤的辭彙（一些他們常勸自己的話如“事情沒有希望”或“我再也受不了”等）

5. 戰勝(Overcoming Evil)

（羅 12:14-21）

I. 上帝要求受輔導者戰勝罪惡（21 節）

- A. 不單是不要失敗（不被罪惡制服）
- B. 也要戰勝罪惡（以善戰勝惡）

II. 上帝期望我們能以祂的方法：行善，在戰勝中得勝。

A. 惡是玩具氣槍；善是核子武器。上帝不允許我們使用拙劣的武器。

B. 當輔導對象被逼迫時，他必須祝福，而不是詛咒（14 節）

1. 祝福 = 求上帝賜福另一個人而你自己也對他說祝福的話。
2. 詛咒 = 求上帝咒罵他而你自己也對他說詛咒的話。

C. 對仇敵做具體的善舉（20 節）

1. 吃的、喝的、或以任何受輔導者有的來幫助他的需要
2. 輔導對象這麼做是出於對上帝的愛，無論他喜歡或不喜歡

III. 輔導對象不可以惡報惡（17 節）

A. 愛不反擊

1. 愚拙人才會這麼做（箴 26:4,5），只會撒播更多的惡；
2. 而變得像以惡行開始的愚拙人；

B. 相反的，要看重（直接地說，計劃）什麼是從人眼裏看為善的事

1. 否則你不會行善，你要預備將來的危機
2. 借著努力、深思熟慮和禱告

IV. 輔導對象務要與眾人和睦（18節）——信徒與非信徒

- A. 雖然不是每次都可能達到
- B. 然而，他們必須盡力去達至和平，任何的失敗都不可以是出於他們這一方的緣故
 - C. 意即輔導對象
 1. 絕不可惹是生非
 2. 絕不可把問題擴大（擴闊、延伸）（參箴 15:1）
 3. 絕可延長問題（弗 4:26；太 5:23,24；路 18:15）

V. 輔導對象不可復仇（19節）

- A. 上帝本身會替我們伸冤
 1. 這是祂的工作；祂不允許我們這樣做
 2. 我們只可以靜立一旁，讓上帝有空間可以按祂的時候和方法，親自解決。
- B. 應許報答
 1. 也許是借著祂的兒子，為信祂的人的罪受苦
 2. 不信者將永遠死亡（帖後 4:6）
 3. 祂以慈父的方法對待信祂的人（帖前 4:6）

VI. 輔導對象要以愛的行動征服敵人

- A. 他們要把炭火堆在敵人的頭上
 1. 試想像把山邊的炭火堆在敵人的頭上
 2. 粗糙的戰略（相等於現代投擲火炬 (fame thrower) 的方式）便能成功地征服他。
- B. 上帝有自己一套征服仇敵的方法：羅 2:4; 5:8,10
- C. 上帝教導作信徒的妻子必須以品德感化不信主的丈夫。

6. 恐懼(Fear)

I. 輔導對象必須認識恐懼是一種正面而安全的情緒

- A 它可以防備我們從懸崖跌下等等
- B 也警惕我們有關其他的危險，包括在人際關係之中

II. 但他也必須知道情緒可以被濫用：

- A 當他畏懼上帝所禁止的
- B 以及因為恐懼而不順從上帝的命令

III. 輔導對象必須認識恐懼如何運作：

- A 恐懼（驚慌）的經驗十分難受
- B 以致一個曾經極為恐慌的人會害怕再面對同樣的情況（所以會不自覺地製造這樣的情況）
 - 1 極端恐懼症(Phobia) 會把恐懼的經驗跟橋、電梯以及相關的地方結連在一起
 - 2 所以單單想到“過橋”這意念便會轉化成再一次的恐懼經驗而害怕過橋
 - 3 亦即是說害怕再經驗驚惶失措的這一種心理，成為一切恐懼的源頭

IV. 輔導對象必須學習只有愛的力量才能戰勝恐懼（約一1：18）

- A 一個害怕老鼠的母親，會出於愛，為了保護她的孩子而站在老鼠與兒子之間
- B 一個敬畏上帝的人會為了愛祂而遵行祂的旨意
- C 愛是遵行上帝的誠命；因此遵從上帝的誠命是真正消除恐懼的途徑

V. 輔導對象能克服恐懼

- A 並不是嘗試防止恐懼的經驗再發生
- B 而是盡心去實踐他過往因為恐懼而忽略愛上帝／鄰舍的事
 - 1 這是聖經所提供的方法；
 - 2 而當他按真理而行，被個人所做的愛心行為所充滿時，就再沒有時間或地方去恐懼了。

C 他必須願意說：“若果恐懼的經驗再出現的話，我不會對抗，並且，我會按上帝的心意而行，而且我不會擔心恐懼再出現的可能性，我的腦子滿是上帝希望我做的計劃和事情，我已經沒有空閒想到其他了。”

切記：敬畏上帝（意即愛與尊敬順從祂是唯一能消除其他恐懼的方法）

7 · 饒恕 (Forgiveness) (路 17:3-10)

- I. 耶穌說受輔導者必須願意饒恕
 - A. 當一個弟兄願意懺悔，他需要被饒恕
 - B. 無論對方懺悔多少次，他也必須要饒恕多少次（一天七次）

- II. 耶穌不接受不願意饒恕的藉口
 - A. 不是“當他的行動證明配得饒恕的時候”；
 1. 這不是饒恕弟兄姊妹的要求
 2. 一天七次排除這個觀念
 3. 要認真對待他的話：當弟兄說“我認罪”的時候，你只可以觀察他的言語和行爲，你並不能論斷他的心態，所以不要多疑。

 - B. 不是“當我有更多信心的時候”；
 1. 這不是信心的問題，而是一個關乎順服與否的問題
 2. 一個小如芥菜種的信心便足以成就奇事

 - C. 不是“當我想的時候”
 1. 當奴隸十分疲倦和饑餓的時候
 2. 他只想休息和進食，並不想準備和侍候主人進食
 3. 但因為主人的吩咐，所以他立刻去作
 3. 順從上帝而不依從感覺並不是虛偽（從你早上起床便開始這樣作）。不要依從感覺，要討上帝的喜悅

- III. 耶穌說要饒恕，因為這是祂的命令
 - A. 為著基督的愛而饒恕
 - B. 饒恕是一個承諾，不論所結的果子、信心或感受如何。這是應許，必須實現。上帝應許：“我不再記念你所犯的罪。”
 - C. 這承諾包括三方面：
 1. 我不再提起這些事
 2. 我不告訴別人有關這些事
 3. 我不再耿耿於懷
 - D. 請謹記這承諾包括忘記

切記：當你饒恕，每一項罪都不是第七次或第五次。我們寬恕是因為我們是蒙饒恕的人。試想上帝曾多少次饒恕我們！它永遠都是第一次。

8.憂傷 (Grief)

I 憂傷是一種正常的情緒表達

- A. 耶穌在拉撒路的墳前哀哭（約 11:33-38）
- B. 帖前四章十三節指出信徒感到憂傷時的合宜表現
- C. 憂傷是一種悲傷痛苦的表達
 - 1. 憂傷，意即傷痛，為失去的東西傷痛而感到憂傷。
 - 2. 這是一種震撼心靈的悲痛，幹擾了原有生活的形態。
 - 3. 痛失他人（死亡或分離）、地位或權勢的憂傷。

II. 當憂傷為絕望時就會成為罪

- A. Lindermann 和其他學者所描繪絕望的情況是指非信徒而言
- B. 但信主的人的憂傷有不同的表達（帖前四：十三）
 - 1. 希望就如錨，能讓他不至絕望
 - 2. 他必須信靠上帝和祂的供應
 - 3. 他要認識悲痛中的喜樂，知道上帝的孩子死亡所帶來的祝福

III. 憂傷極少以單純一種情緒出現：

- A. 其他情緒如恐懼、憤怒、憎恨、憂慮和內疚往往同時並存而讓問題更顯複雜
- B. 憂傷可以引起其他更複雜的問題如失眠、抑鬱等

IV. 憂傷可以分為三個階段：

- A. 起初的震驚（如果事情不在意料之內）
 - 1. 可長達幾分鐘至幾個小時
 - 2. 這時候需要極多的安慰（支援）
 - 3. 輔導員需要留意有沒有罪性的反應（如言語等），並在過後加以處理
- B. 失序
 - 1. 這情況可長達幾個星期；輔導員需要安排每周定期的輔導面談
 - 2. 昔日的生活習慣已經不復存在
 - a. 不能再如昔日一樣生活；雖然不想改變生活方式，但是亦不能避免
 - b. 往事會一再浮現
 - c. 是良好的時機反省舊有的生活方式並向上帝／他人承認過犯
 - d. 處理所有複雜的問題（見 III）和帶罪性的反應
 - e. 幫助受輔導者清除過去的“瓦礫”（如果不清除瓦礫，便不能建立未來的新生活）
 - 3. 在這階段，輔導員必須阻止受輔導者作任何衝動或巨大的改變
 - a. 賣掉房屋
 - b. 搬進房子與孩子同住
 - c. 離開群體和朋友等

C. 重整

1. 這階段會長達幾個星期
2. 繼續輔導面談
 - a. 製造機會幫助輔導對象重整生活，作新的開始
 - b. 建立更能討上帝喜悅的生活方式
3. 目標：抓緊機會幫助輔導對象為基督作出關鍵性的決定
 - a. 這樣的決定必須保留至這個時刻
 - b. 尋找新的事奉方向
 - c. 幫助輔導對象訂下中長期目標和短期目標
 - d. 按聖經的原則與教導，幫助輔導對象重整生活規律

9 · 內疚 (Guilt)

輔導對象必須：

I. A---Acknowledge 承認個人的內疚感

- A. 用聖經的話來說，這是得罪上帝的罪，不是疾病、隔絕等等。
- B. 這罪首先得罪了上帝，然後得罪了他人，不只是某一個單獨的層面。

II. B---Blame 不能怪責他人，惟有自己

- A. 不能怪責父母
- B. 不能怪責伴侶
- C. 不能怪責他的教會
- D. 不能怪責於社會
- E. 不能怪責於上帝

III. C---Confess 承認他的罪

- A. 向上帝請求饒恕（約一 1：7-10）
- B. 向他可能得罪的人請求寬恕

10 · 自卑感(inferioty)

- I. 這不是一種感覺，
 - A. 而是一種論斷：“我論斷自己為自卑（不足等）”，從而導致消極的感受。
 - B. 因此，這種情形是可以對付的。但注意，不能簡單地抹煞這種感受。
 - 1, 輔導員可以檢視形成這論斷的原因。
 - 2, 依據原因採取適當的行動。

- II. 輔導員必須深入研究這個論斷
 - A. 看看是否有根據
 - B. 如果不是的話，輔導員必須引導輔導對象瞭解真相。
 - C. 當這樣做的時候，由論斷引起的消極感受必會消失。

- III. 如果論斷的依據充分
 - A. 是依據事實
 - B. 輔導員必須與輔導對象討論當前的情況，衡量輔導對象除了感到自卑之外，是否有需要改進的地方。（輔導對象或許想改變，但他沒有這方面的恩賜。）
 - C. 分析各種現實景況後，若發現輔導對象不應有什麼變動，輔導員必須幫助輔導對象明白這是各方面衡量的結論，涉及到了輔導對象生命中的優先次序，恩賜和合宜的價值感。

- IV. 若輔導對象是在他應該改進的領域內感到自卑
 - A. 輔導員必須引導他認識到這個事實。
 - B. 擬訂計劃幫助他獲取所需要的技術和知識。
 - C. 鼓勵輔導對象按計劃尋求成功。
 - D. 學習依靠上帝的方法和上帝的能力

11 · 憂慮 (Worry)

- I. 明確指出憂慮是罪
 - A. 因為這顯示對上帝沒有信心（馬太 6:25-34）
 - B. 因為這是上帝禁止的（太 6:34；腓 4:6.7）
 - C. 因為這樣會損害身體（潰瘍）（林前 6:19）

- II. 既然憂慮是罪，就有希望：
 - A. 基督降世死亡是為了對付罪；故此憂慮是可以克服的
 - B. 靠著聖靈的力量
 - C. 我們在聖經中可以找到聖靈的指引

- III. 憂慮是把一種美好的情緒歪曲為罪，但必須注意：
 - A. 憂慮也許並不容易消除
 - B. 但必須被正確的情緒表達取代
 - C. 憂慮是把焦點錯置在明天（太 6：34）
 1. 不能有效地運用個人的精力（明天還沒有來到）
 2. 導致個人很疲累（影響輔導對象的緊張情緒和體內分泌）

- IV. 重新專注於今天的工作能克服憂慮（太 6:34c）
 - A. 能夠有效地運用精力（在於眼前的工作）
 - B. 導致疲累但心靈滿足

- V. 消除憂慮的良方：
 - A. 好好計劃明天；
 - B. 順從上帝對我生命的計劃
 - C. 把結果完全交給上帝（雅各書 4:13-17；腓 4:6-7）
 - D. 當他決定一天要砍伐多少棵樹木
 - E. 無論情緒怎樣也要忠心記錄這一切
 - F. 不斷地披荆斬棘，眼前便會出現曙光

- VI. 如果輔導對象朝下列的方向努力，憂慮將不會出現
 - A. 安排每天生活
 1. 按上帝的心意定下生活的優先次序
 2. 避免長時間的挂慮
 - B. 跟隨時間表
 1. 而不是感受
 2. 建立屬靈的責任感
 3. 避免懦弱和極端的行為

12 · 恩賜 (Gifts)

I. 恩賜是恩賜，不是獎賞

- A. 它們不是聖潔的結果
- B. 哥林多教會以不聖潔聞名，但卻擁有許多恩賜（林前 1:7）
- C. 聖靈“按上帝的心意”賜下恩賜（林前 12:11B）

II. 每個基督徒都有恩賜（弗 4:7；彼前 4:10；林前 12:11）

- A 但它們各有不同
- B. 它們分屬不同的類型、目的、果效與程度（林前 12:4- 6,11；弗 4:7）

III. 恩賜分屬個人，但卻是為了整體的好處

- A. 林前 12:7,14-31
- B. 恩賜全都是同等的重要，並且是爲了配合整個身體的需要。（林前 12:11b）

IV. 每個信徒都應該爲著整個身體的需要而努力培育他的恩賜

- A. 借著發掘、培育和發揮這些恩賜。
- B. 在這方面給予我們一些指引
 1. 第三節——借著自我省察、試驗、請教他人，認真地自我衡量，發掘個人的恩賜
 2. 第四與第五節——辨別各種恩賜的功能
 3. 第六與第七節——靠著上帝的幫助，運用恩賜

V. 上述各點能實際應用於輔導：

- A. 讓輔導對象停止去作不屬於個人恩賜範疇的事情
- B. 幫助輔導對象發掘、培育並積極發揮恩賜
- C. 幫助輔導對象尋找適合操練恩賜的地方
- D. 幫助輔導對象爲著整體的好處，與肢體互相配搭，積極發揮個人的恩賜
- E. 幫助輔導對象爲個人的恩賜感恩，而不是抱怨聖靈沒有賜下別的恩賜
- F. 幫助輔導對象認識到，當其他肢體的恩賜不足的時候，不要加以埋怨
- G. 幫助輔導對象不爲個人的成就自誇，而認識促使他們成功的恩賜是從上帝而來的，而不是他們自己。

13 · 婚姻基要(Marriage Basics)

I. 上帝祝福婚姻

- A. 婚姻不是選擇性的，不是指行動或一種民事契約
- B. 上帝自己設立婚姻制度並以此為社會的基礎
- C 婚姻是一種“契約”的關係（箴 2:17；瑪拉基書 2:14），是伴侶的契約
 - 1. 從上帝而來
 - 2. 是人際關係中最嚴肅的（就如救恩，是上帝與人一種契約性的關係）
- D. 婚姻是美善的：
 - 1. 各人對婚姻有不同的看法，有些人還誇讚獨身的好處
 - 2. 上帝說“一個人獨居不好”（創 2:18）
 - 3. 守獨身並不是更好的選擇（林前 7 形容一些例外的情況；只有在遭遇逼迫的時候，獨身才是比較好的選擇。）；有些人被上帝特別揀選為獨身的（太 19）
 - 4. 不會被性玷污（參希 13:4；弗 5:21-33；啓 19，“沒有瑕疵羔羊的婚娶”）

II. 上帝按祂的旨意設立婚姻：

- A. 代表基督與祂的教會的關係
- B. 婚姻能滿足人最基本對陪伴(companionship)的需要（參箴 2:17；瑪拉基書 2:14____幼年所娶的妻）解決人類感到孤單的問題
- C. 這伴侶的關係能：
 - a. 為人的幫助（創 2:18：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
 - b. 相互補足並豐富對方的生命（創 2:18，“合適”或“回應”。男與女的結合帶來肉體、智力和情感的完整。）
- 5 · 生育及教養子女（創 1:28）

III. 上帝設立婚姻，組成家庭以作獨立的決定

- A. 男人必須離開父母，揮別過去
- B. 與他的妻子連合組成一個新單位，直接向上帝負責任
- C. 父母必須願意接受這分離，並加以鼓勵
- D. 而無論父母是否願意分離，孩子都必須付諸實行

14 · 性生活的原則 (Sexual Principles)

下列原則主要是按林前 7 章一至六節的經文加以闡釋。如果引述其他經文，我會一一注明出處。

1. 婚姻中的性關係是聖潔和美善的（希 13:4）。上帝祝福夫妻之間的性關係，並警戒信徒小心中止或忽略性生活所帶來的試探。
2. 並沒有禁止我們享受性生活所帶來的愉悅（就像進食或發揮肢體其他功能帶來的快樂一樣），但保羅在書信中提及享受性生活的前提必須是雙方的身體都屬乎對方（參箴言 5:18,19 和雅歌）
3. 有一個關鍵的原則（享受性帶來的歡愉），那就是性生活並不是為了個人的快樂，而是為了滿足對方（當我們結婚的時候，我們已經把身體的“權利”交予對方）。所有出於自我滿足的性交都是罪惡和淫蕩，而不是聖潔和親愛的。愛是以他人為本。同性的性交和手淫都被列為在婚姻中以自己為中心的行為。在性的範疇內，像生命的其他領域一樣，都是“施比受更為有福”。最大的快樂來自滿足配偶的需要。
4. 性關係要持續不斷。聖經沒有建議一星期的次數，但必須建基於雙方均能滿足對方的需要，不致因缺乏而欲火攻身的原則，以杜絕任何一方企圖用其他途徑得到滿足。
5. 互相滿足的原則是指雙方均能在婚姻裏，隨時享受性的愉悅。但也必須遵守其他聖經原則（例如：中庸之道），以及任何一方必須以滿足對方為先，而永遠不會向對方作不合情理的要求。性關係的要求不能建基於個人的淫欲，但也不能以此作為拒絕滿足對方真正需要的藉口。
6. 根據“權利”的原則，在性生活範疇內，不應該討價還價（我不會跟你有性關係，除非你……）；雙方也不能以此討價還價。
7. 性關係是平等與互動的。保羅並沒有賦予男人更高的權利。性交的主動、刺激、前奏和參與不單是允許的，而是需要雙方的投入。雙方的權利代表雙方必須負上責任。

15 · 自殺 (Suicidal Persons)

引言：輔導分兩個基本時段：企圖自殺以前（防範性），企圖自殺失敗以後（補救性）。這些時段分別出現在危機或非危機性的情況下

- I. 在危機中你可以提供的幫助（例如：打電話）
 - A. 不要嘗試輔導，這是輔導前的情形
 - B. 儘量勸服、開導當事人。
 - C. 借著一些小任務，讓當事人放開手中的藥物、刀、槍、剃刀等：
 1. “拿你的聖經並翻開……”
 2. “請預備咖啡與三明治；我現在就來。”
 3. “在我來之前寫下這四項事情。”
 4. “在我駕車來的時候、請列下十五項最重要的問題。”
 - D. 如果有需要的話，在你趕往事發地點的時候，請你的太太在電話中與當事人繼續交談。
 - E. 如果當事人手持武器或有其他人的生命受到威協的時候，就必須通知警方。
 - F. 跟對方協談，直至他願意進行輔導面談

- II. 在非危機性的情況中你可以提供的幫助（或在危機處理以後）：
 - A. 安排定期輔導面談
 - B. 第一次面談
 1. 是關鍵的。
 2. 立刻進行以表達你的關心並減少危險。
 3. 查明當中最急切的原因和對方所作的威脅的嚴重程度
 - a. 查問輔導對象“你當日計劃去怎樣自殺？”如果對方的答案並不肯定或含糊其辭，那就表示這威脅或許並不真實或緊急；
 - b. 但你絕不可就此下定論——你必須認真處理每一個威脅。
 4. 搜集一切有關企圖自殺的資料
 - a. “你一定有很嚴重的困難，才會導致你作出這樣的決定？”
 - b. “你這樣做是爲了什麼？”
 5. 認真地探討所有負面的自我評估：
 - a. “你說自己的生命一無是處，你一定有很充分的原因，你可以告訴我嗎？”
 - b. “現在我明白你爲什麼說自己又蠢又爛；你所做的這些事情的確又蠢又爛。你說對了。”
 - c. “你所過的生活方式應該中止，你說得對，但錯（差點錯死）在如何停止。讓我來告訴你基督如何中止這樣的生活……”
 6. 永遠不要低估事實：
 - a. “麗莎，事情並不那麼壞。”（這是很錯和危險的）
 - b. “比爾，聽著，你不是那個窮父親和丈夫……：”（同上）
 7. 給予希望（關鍵因素）：
 - a. 肯定基督能改變像目前這樣嚴重的情況；

- b. 指出聖經中的應許；（如林前 10：13）
 - c. 讓受輔導者知道用上帝的方法去解決生命中的困難是個人必須承擔的責任；
 - d. 即時擬定具體的作業；
 - e. 定下限量的輔導面談（必須明確說明次數）：“看來我們需要約八次或十次面談來處理這問題……”
- C. 將來的輔導面談：
- 1. 像處理其他輔導面談一樣處理；
 - 2. 預備自己隨時應付任何緊急電話；
 - 3. 幫助輔導對象不陷於沮喪之中。

輔導員的主題性工作表

接下來的幾頁，我將列出一系列的主題，並附列一部份相關的經文，以供輔導員速讀。對輔導員來說，這列表易懂而實用。表中羅列輔導個案中最常見的需要、罪和困難，並附列關鍵的相關經節。

不同的輔導員會按個人的理解和闡釋而選取不同的經文，所以我在當中留下空欄讓閣下附加經文。這樣增補以後，這工作表便會成為個人珍貴的資料庫供閣下作多方的用途，並不僅僅囿於輔導而已。太多分題或羅列太多經節會妨礙輔導員在極短的時間內得到幫助（這幫助甚至包括輔導面談的時候）。所以，精選要目是這工作表的特點。既然有許多人曾要求這樣的工作表，我深信這工作表能滿足輔導員真正的需要。

姦淫 (Adultery)

出 20 : 14

撒下 11 : 2

箴 2 : 16-18 ; 5 : 1-23 ; 6 : 23-35 ;
7 : 5-27 ; 9 : 13-16

何西阿書

瑪 2 : 13-16

太 5 : 28 ; 15 : 19 ; 19 : 9

林前 6 : 9-11

憤怒 (Anger)

創 4 : 5-7

詩 7 : 11

箴 14 : 17 , 29 ; 15 : 1 , 18 ; 19 :
11 , 19 ; 20 : 3 , 22 ; 22 : 24 ; 24 :
29 ; 25 : 15 , 28 ; 29 : 11 , 22

可 3 : 5

弗 4 : 26-32

雅 1 : 19-20

交友方面 (Association)

箴 9:6 ; 13 : 20 ; 14 : 9 ; 22 : 24 ;
23 : 20-21 ; 29 : 24

羅 16 : 17-18

林前 5 : 9-13

林後 6 : 14-18

提後 3 : 5

信心的確據

來 4 : 16 ; 6 : 11

彼前 1 : 3-5

彼後 1 : 10

約一 5 : 13 , 18 , 19

躲避 (Avoidance)

創 3 : 8

箴 18 : 1

提前 6 : 11

提後 2 : 22

推卸責任 (Blame Shifting)

創 3 : 12-13

箴 19 : 3

身體

羅 12 : 1-2

林前 3 : 16-17 ; 6 : 18-20 ; 15

林後 5 : 1-4

改變或更新 (Change put off/put on)

結 36 : 25-27

太 16 : 24

弗 4 : 17-32

西 3 : 1-14

帖前 1 : 9

提後 3 : 17

來 10 : 25

雅 1 : 14-15

彼前 3 : 9

教會 (Church)

弗 4 : 1-16

來 10 : 25

啓 2 , 3

誠命 (Commandment)

出 20 箴 13 : 13

路 17 : 3-10

約 13 : 34 ; 15 : 12

約一 5 : 2-3

溝通 (Communication)

弗 4 : 25-32

悔改認罪 (Confession)

箴 28:13

雅 5 : 16

約一 1 : 9

良心 (Conscience)

可 6 : 19
 徒 24 : 16
 羅 2 : 15
 林前 8 : 10 , 12
 提前 1 : 5 , 19 ; 3 : 9
 提後 1 : 3
 來 13 : 18
 彼前 3 : 16 , 21

勸服認信 (Conviction)

約 16 : 7-11
 提後 3 : 17
 猶 15

死亡 (Death)

詩 23 : 6
 箴 3 : 21-26 ; 14 : 32
 林前 15 : 54-58
 腓 1 : 21 , 23
 來 2 : 14-15

做決定 (Decision Making)

提後 3 : 15-17
 來 11 : 23-27

憂鬱 (Depression)

創 4 : 6-7
 詩 32 , 38 , 51
 箴 18 : 14
 林後 4 : 8-9

欲望 (Desire/Lust)

創 3 : 6 出 20 : 17
 箴 10 : 3 , 24 ; 11 : 6 ; 28 : 25
 太 6 : 21
 路 12 : 31-34 羅 13 : 14
 加 5 : 16 弗 2 : 3 多 2 : 12 ; 3 : 3
 雅 1 : 13-16 ; 4 : 2-3
 約一 2 : 16 猶 18
 彼前 1 : 14 ; 4 : 2-3

操練 (Discipline)

箴 3 : 11-12 ; 13 : 24 ; 19 : 18 ;
 22 : 6 , 15 ; 23 : 13 ; 29 : 15
 林前 5 : 1-13 ; 11 : 29-34
 林後 2 : 1-11
 弗 6 : 1-4
 提前 4 : 7
 來 12 : 7-11

離婚 (Divorce)

創 2 : 24
 申 24 : 1-4
 賽 50 : 1
 耶 3 : 1
 瑪 2 : 16
 太 5 : 31-32 ; 19 : 3-8
 可 10 : 3-5
 林前 7 : 10-24 , 33-34 , 39-40

疑惑 (Doubt)

雅 1:6-8

酗酒 (Alcoholism/Drunkenness)

箴 20 : 1 ; 23 : 29-35 ; 31 : 4-6 ;
 23 : 20
 弗 5 : 18
 彼前 4 : 3

嫉妒 (Envy)

多 3 : 3
 雅 3 : 14-16
 彼前 2 : 1

家庭和孩子 (Family& Children)

創 2 : 18 , 24 出 20 : 12

丈夫/妻子

創 2 : 18 , 24 弗 5 : 22-33
 西 3 : 18-21 彼前 3 : 1-17
 提前 2 : 11-15

父母/孩子

創 2 : 24

林後 12 : 14

弗 6 : 1-4

提前 3 : 4-5

恐懼 (Fear)

創 3 : 10

箴 10 : 24 ; 29 : 25

太 10 : 26-31

提後 1 : 7

來 2 : 14-15

彼前 3 : 6 , 13 , 14

約一 4 : 18

饒恕 (Forgiveness)

箴 17:9

太 6 : 14-15 ; 18 : 15-17

可 11 : 25

路 17 : 3-10 弗 4 : 32

西 3 : 13 雅 5 : 15

約一 1 : 8-10

友誼 (Friendship)

箴 27 : 6 , 10 ; 17 : 9 , 17

約 15 : 13-15

恩賜 (Gifts)

羅 12 : 3-8 林前 12-14

彼前 4 : 10-11

說閒話 (gossip)

箴 10 : 18 ; 11 : 13 ; 18 : 8 ; 20 :

19 ; 26 : 20-22

雅 4 : 11

悲傷 (Grief)

箴 14 : 13 ; 15 : 13

弗 4 : 30

帖前 4 : 13-18

習慣 (Habit)

箴 19 : 19

賽 1 : 10-17

耶 13 : 23 ; 22 : 21

羅 6-7

加 5 : 16-21

提摩太前書

來 5 : 13

彼前 2 : 14 , 19

同性戀 (Homosexuality)

創 19

利 18 : 22 ; 20 : 13

羅 1 : 26-32

林前 6 : 9-11

提前 1 : 10

盼望 (Hope)

箴 10 : 28

羅 15 : 4-5

帖前 1 : 3 ; 4 : 13-18

來 6 : 11 , 18 , 19

謙卑 (Humility)

箴 3 : 34 ; 15 : 33 ; 16 : 19 ; 22 :

4 ; 29 : 23

加 6 : 1-2 腓 2 : 1-11

雅 4 : 6 , 10 彼前 5 : 6-7

懶惰 (Laziness)

箴 12 : 24 , 27 ; 13 : 4 ; 15 : 19 ;

18 : 9 ; 26 : 13-16

太 25 : 26

撒謊 (Lying)

出 20 : 16

箴 12 : 19 , 22

弗 4 : 25

西 3 : 9

生命約束的問題 (Life-dominating Problems)

林前 6 : 9-12 弗 5 : 18
啓 21 : 8 ; 22 : 15

傾聽(listening)

箴 5 : 1 , 2 , 13 ; 13 : 18 ; 15 : 31 ;
18 : 13

愛(love)

箴 10 : 12 ; 17 : 19
太 5 : 44 ; 22 : 39-40 羅 13 : 10
林前 13 彼前 1 ; 22
約一 4 : 10 , 19 ; 5 : 2-3
約二 5 , 6

順服 (Obedience)

撒下 15 : 22 路 17 : 9-10
徒 4 : 19 ; 5 : 29 弗 6 : 1
來 5 : 8 ; 13 : 17 彼前 1 : 22

和平 (Peace)

箴 3 : 1-2 ; 16 : 7
約 14 : 27
羅 5 : 1 ; 12 : 18 ; 14 : 19
腓 4 : 6-9 西 3 : 15
來 12 : 14

驕傲 (Pride)

箴 8:13 ; 11 : 2 ; 13 : 10 ; 16 : 18 ;
18 : 12 ; 21 : 24 ; 27 : 1 ; 29 : 23

和好 (Reconciliation)

太 5 : 23-24 ; 18 : 15-17
路 17 : 3-10

悔改 (Repentance)

路 3 : 8-14 ; 24 : 47
徒 3 ; 19 ; 5 : 31 ; 17 : 30 ; 26 : 20
林後 7 : 10 ; 12 : 21

憤恨 (Resentment / Bitterness)

箴 26 : 24-26
來 12 : 15

賞罰 (Reward / Punishment)

箴 13 : 24 ; 22 : 15 ; 29 : 15
林後 2 : 6 ; 10 : 6
來 10 : 35 ; 11 : 26
約二 8

性欲 (Sexuality)

創 2 : 25
林前 7 : 1-5

羞恥 (Shame)

創 2 : 25
箴 11 ; 2 ; 13 : 18
林前 4 : 14
彼前 3 : 16

偷竊 (Stealing)

出 20 : 15
箴 20 : 10 , 23 ; 29 : 24 ; 30 : 7-9
弗 4 : 28

工作 (Work)

創 2 : 5-15 ; 3 : 17-19
箴 14 : 23 ; 18 : 9 ; 21 : 5 ; 22 :
29 ; 24 : 27 ; 31 : 10-31
林前 15 : 58
西 3 : 22-24
帖前 4 : 11
帖後 3 : 6-15

焦慮 (Worry / Anxiety)

箴 12 : 25 ; 14 : 30 ; 17 : 22
太 6 : 24-34
腓 4 : 6-7
彼前 5 : 6-7

輔導員快速參考表（10 個常見問題）

	檢查信號	附帶的複雜性	引導方向	將來特殊的努力	關鍵經節
憤怒（脾氣方面或裏面的憤恨）	促發的事實，推卸責任，潛在的模式	暴力傾向，高血壓，腸炎，潰瘍	尋求寬恕，學會在控制下釋放怒氣，學會對事不對人	必須儘快解決問題；在生活中深思熟慮。	弗 4：26-32 太 18：15-20 箴 29：11 ；25：28 ；19：11 ；14：29
古怪的、異常的行為	失眠；酗酒；失去生活秩序；掩飾；罪感；原因多重	失眠（區分是周期性的還是偶發無規律的）	如果情況複雜，進行 HOD 測試；養成規律就寢的作息；因案例而異	制定作息表	因案例而定
憂鬱	責任和興趣的喪失；感性化；沮喪；自憐；罪感	罪感；失眠；發怒；說消極的話，如“不能，沒用”等	承擔責任，認罪；規律的作息，睡覺，（做這一切時不管感覺如何）	不允許沮喪；跟隨作息表，而不是感覺；適當的職業	林前 10：13 腓 4：8
酗酒	惡劣的關係；罪感；違法；偷竊	肝臟毛病；其他身體傷害；失眠	徹底重整生活	建立正確的友誼	林前 15：33 弗 5：18
恐懼	罪感（箴 28：1）；過去的問題伴隨的恐懼	失眠；不理智的行為；逃避責任；罪感	不要試圖終止恐懼；為愛上帝和愛鄰舍的緣故，盡力承擔責任	注意愛的事情，而不是注意恐懼	約一 4：18
罪疚感	不同的問題，不同的形式	失眠，生氣；轉移注意力的舉動	悔改；尋求上帝或人的寬恕；如果必要，尋求補償	立即認罪，離棄罪	林前 6：9-11； 箴 28：13
悲傷	各種情緒交集：恐懼、憤怒、罪疚	失眠、衝動、魯莽行事	清除過去的垃圾，重建生活，建立正常生活作息表	交新朋友。改變活動方式	帖前 4：13

性方面的罪			下列 4 項都需要悔改		
1, 淫亂	婚姻方面出了問題	懷孕, 離婚的行動, 墮胎	尋求與配偶和好; 尋求上帝和相關人的寬恕; 徹底重建生活	有計劃的生活	腓 4 : 8 林前 6 : 9-11
2, 通姦	色情畫	懷孕, 墮胎	尋求相關人的寬恕	有計劃的生活	出 20 : 14
3, 同性戀	交際方面, 地點, 色情畫	身體的傷害	用聖潔的關係來代替壞的關係, 徹底重建生活	有計劃的生活; 朝向婚姻方面努力	林前 15 : 33
4, 手淫	什麼時間, 什麼地點, 色情畫	其他壓力	有規律的作息; 努力工作; 重新安排周圍的環境	有計劃的生活; 依作息表生活; 朝向婚姻方面努力	林前 7 : 8-9
自殺	罪疚感; 自憐; 生活的無用感和不幸	失眠	徹底重建生活	用上帝的方法解決問題, 不斷成長	出 20 : 13
焦慮	每日工作拖延滯後; 罪疚感	罪疚感; 失眠; 懶惰; 潰瘍	努力為今天而工作, 把明天留給上帝	思想今天的問題, 而不是明天的	太 6 : 34 腓 4 : 6